

乌鲁木齐县财政局 文件

县财发【2020】13号

签发人：牛英萍

关于下达学前三年教育保障经费 (直达资金)的通知

乌鲁木齐县水西沟幼儿园：

根据乌鲁木齐市财政局下达的《关于下达 2020 年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直达资金)的通知》(乌财预〔2020〕28号)，现下达你局园学前三年教育保障经费 0.59 万元。支出功能科目为 2050201 学前教育。

下达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并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直达资金标识为“01002 正常转移支付”，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同时根

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实行特殊转移机制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56号)文件精神,望你单位收到资金后,专款专用,在资金支出后3日内将支付信息导入监控系统,并按文件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进展情况并做好项目绩效及信息公开工作。

